

赣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2021年2月20日在赣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 赵多仙

各位代表：

受市人大常委会委托，我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2020年的主要工作

2020年是极不平凡、极为不易的一年。在市委坚强领导下，市人大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和赣州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围绕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依法履职尽责，制定、修改地方性法规4件，听取审议11个报告，检查5部法律实施情况，开展专题调研18项、专题询问1次、专项工作满意度测评1项，对256件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作出决定决议3项，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90人次，各项工作取得了新成效。

一、突出政治引领，确保人大工作正确方向

坚定自觉强化理论武装。制定学习计划，分专题开展学习，健全常委会党组会、中心组学习会、机关党组织“三会一课”等第一议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11个报告，检查5部法律实施情况，开展专题调研18项、专题询问1次、专项工作满意度测评1项，对256件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作出决定决议3项，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90人次，各项工作取得了新成效。

一、突出政治引领，确保人大工作正确方向

坚定自觉强化理论武装。制定学习计划，分专题开展学习，健全常委会党组会、中心组学习会、机关党组织“三会一课”等第一议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11个报告，检查5部法律实施情况，开展专题调研18项、专题询问1次、专项工作满意度测评1项，对256件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作出决定决议3项，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90人次，各项工作取得了新成效。

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决策部署。市委高度重视人大工作，召开全市人大工作会议，出台加强新时代人大工作实施意见，对人大工作作出全面部署。常委会第一时间抓好落实，加强对各地和相关部门的调研督促，有力推动全市人大工作与时俱进创新发展。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及时、定期向市委报告工作；依法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和人事任免权，确保市委重大决策部署和人事安排意图通过法定程序顺利实现。贯彻落实打造对接融入粤港澳大湾区桥头堡战略，将其作为立法重要方向、监督重要议题、代表履职重要内容，专门制订实施方案并抓好落实；赴深圳学习考察并签署两市人大合作框架协议，建立两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联席会议等合作机制，推进立法协同、监督联动、代表互动。常委会领导和机关干部积极参与疫情防控、复工复产、六大攻坚战、“保文创卫”等中心工作，扎实开展脱贫攻坚挂牌督战、挂点帮扶等重点任务，在服务大局中发挥作用、彰显担当。

传承初始发祥地红色基因。赣州瑞金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初始发祥地。常委会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推进红色基因传承”、“从瑞金开始追根溯源”等重要指示精神，按照市委要求，把打响初始发祥地品牌作为传承红色基因、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服务发展大局的重要抓手。加强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初心使命教育，举办苏维埃代表大会制度史系列讲座，举行“重温苏区历史、坚定制度自信”主题活动，带动全市各级人大常态化到瑞金追寻初心、接受教育。开展苏维埃时期立法、监督、代表等课题研究，取得一批优秀成果；配合省人大设

立“红色立法研究中心”，协助开展苏维埃时期监察司法、社会建设等课题研究。加强初始发祥地宣传推介，支持、指导瑞金把初始发祥地与红色故都、共和国摇篮等一同宣传打造，精心承办省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全省市县区人大常委会主任暨省人大代表学习班；全年到我市追根溯源、接受红色教育的各地各级人大代表和人大工作者160多批次，有力扩大了初始发祥地品牌影响力。

二、紧贴发展需要，推动立法工作与时俱进

聚焦重点领域加强立法。为巩固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进一步提升市民素质，制定出台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将禁止滥食野生动物、杜绝餐饮浪费等纳入规范，列出不文明行为作为重点治理内容，倡导传承红色文化和客家文化，使条例紧跟时代要求、体现赣州特色。接续推进水土保持立法，完成水土保持条例三审、报批和颁布工作，为预防和治理水土流失提供法治保障。聚焦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暴露出的燃气行业乱象，开展燃气管理条例制定，力求通过立法保障燃气事业健康发展。

健全完善立法工作机制。完善党委领导、人大主导、政府依托、各方参与的立法工作格局，健全立法起草、论证、协调、审议机制，坚持提前介入，充分调研论证，发挥地方立法研究基地和专家库作用，形成有序有效的立法工作流程。创新开门立法，通过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开展问卷调查，广泛征求代表和群众意见。加强立法全程宣传，办好“人大立法在进行”专栏，开好法规颁布新闻发布会，为法规实施营造良好氛围。科学谋划2021年立法计划和立法调研项目，切实增强立法工作主动性和前瞻性。

坚决维护宪法法律权威。严格遵循宪法原则开展立法、监督等工作，落实宪法宣誓制度，制定出台宪法知识任前考试意见，强化国家工作人员宪法意识。开展第七个“国家宪法日”、第三个“宪法宣传周”系列活动，带动各级各部门加强法治宣传教育，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宪法精神深入人心。强化规范性文件备案情况通报，加强对报备单位督促指导，举办专题业务培训班，提升全市备案审查工作整体水平。开展野生动物保护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对城市道路车辆通行管理规定作出适当修改，促进法规稳定性和适应性相统一。

三、围绕工作大局，充分发挥监督职能作用

积极推动疫情防控。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及时调整年度监督工作计划，听取疫情防控工作情况专项报告，广泛宣传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全面禁止野生动物非法交易和食用的决定，就贯彻落实决定和野生动物保护法情况开展检查，引导各方增强依法防控意识。开展传染病防治法实施情况专题调研，在此基础上听取审议全市提升公共卫生服务保障能力工作情况专项报告，就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加强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和人才队伍建设等方面，对市卫健委等10个部门进行专题询问，回应社会关切，推动应对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能力有新的提升。根据疫情冲击经济社会发展实际情况，依法审查批准2020年全市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期目标进行调整。

助力落实“六稳”“六保”。加强财经监督，批准市级预算调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审议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综合报告和金融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专项报告，对审计查出的问题整改情况进行督办并开展满意度测评，持续提升监督实效。用好预算联网监督平台，首次对预算执行进度慢的部门作出监督预警。深入调研“十三五”规划纲要实施和“十四五”规划纲要编制情

况，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推动圆满完成“十三五”、科学谋划“十四五”。开展现代流通供应链体系创新与应用、高铁旅游发展等专题调研，联合章贡区专题调研项目落地审批实施情况，推动相关意见建议转化为发展成果。认真落实市委常委会有关精神，赴我国东北、西北有关地市开展中医药、电子信息和有色金属等产业发展情况专题考察，结合市内调研进行比较分析，提出相关意见建议，助推“两城两谷两带”发展壮大。

推动增进民生福祉。听取审议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情况报告，提出“以规划引领环境整治、引领乡村振兴发展”等审议意见。以蔬菜产业高质量发展和生猪复产增养为重点，开展“菜篮子”工程建设专题调研，提出针对性意见建议。听取审议安全生产工作情况报告，督促守住安全生产底线。开展妇女儿童健康权益保障情况专题调研，提出将唐氏综合征筛查纳入民生实事工程等建议。深入调研扫黑除恶长效常治建设情况，推动巩固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果。跟踪监督赣南脐橙产业发展升级，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环保赣江行反馈问题整改等情况，开展土壤污染防治法、食品安全法、网络安全法等执法检查，查找问题督促整改，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四、强化服务保障，着力支持代表依法履职

拓宽代表履职渠道。认真组织代表专题调研和集中视察，统筹安排代表参加“一府一委两院”联系代表活动，丰富代表履职内容。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迅速发出倡议，动员全市各级代表立足岗位、担当作为，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贡献智慧和力量。组织我市省人大代表围绕我市“十三五”规划完成情况、落实“六稳”“六保”情况以及“十四五”时期重点难点问题等开展集中视察，了解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广泛听取各方意见建议。实施“决战决胜打赢脱贫攻坚战再行动”，引导代表助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推进代表联络工作站（室）规范化建设，组织各级代表常态化进站开展活动。建立代表履职档案，定期通报履职情况，更好激发代表活力。

完善代表工作机制。坚持邀请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建立常委会领导与列席代表座谈机制，完善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代表参与常委会工作机制，常态化邀请代表参与立法和预算审查监督等工作。创新代表建议办理机制，用好代表履职网络平台，提高建议质量和交办督办效率。推进精细化办理，将代表意见建议办理答复分类由原来的3类细分为7类。加大对口督办和经常性督办力度，全程跟踪办理情况，定期听取审议办理情况报告，跟踪督促B类件二次办理情况，提高代表意见建议办理质量。全年收到代表建议177件，全部办理完毕，切实解决了一批群众关心关注的实际问题。

五、坚持强基固本，从严从实加强自身建设

推进常委会及机关党的建设。加强制度建设，制定完善常委会党组工作规则、常委会党组民主生活会制度，出台加强人大党风廉政建设实施意见、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等，以制度促规范、管长远。高质量抓好省委巡视反馈问题整改，推动整改成果转化为长效机制。加强组织建设，成立机关党委和机关纪委，配齐配强党务干部，做好3个工委转设为工委的有关工作。加强作风建设，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制定进一步严明纪律改进作风若干规定，出台常委会专职委员和市管职级公务员管理办法，统筹安排外出考察调研活动，严肃代表大会和常委会会风会纪，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支持驻机关纪检监察组

履行职责，持续建设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加强学习宣传和理论研究。发挥中心组示范带动作用，举行各类学习培训活动，开展民法典专题系列讲座，组织参加全国人大网络视频学习班、省人大视频讲堂等，提升履职能力素质。推进赣州人大杂志、网站、微信公众号融合发展，讲好人大故事、传播人大声音。推动人大制度理论和实践研究纳入市级社会科学研究规划，设立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理论和人大工作研究项目，多篇课题成果在全省人大理论研究评审中获得好成绩。依法妥善处理群众来访来信。

强化对县乡人大工作指导。邀请县（市、区）人大常委会负责人列席常委会会议，召开县（市、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座谈会，通报情况、交流经验、听取建议。推动县级预算联网监督系统全部上线运行，实现省市县三级联网。举办乡镇人大主席和街道人大工委主任培训班，实现乡镇（街道）人大主要负责人市级以上层面培训全覆盖。指导基层人大探索民生实事项目代表票决制、“代表建议直通车”、开展代表重点意见建议办理工作视察等创新做法，提升全市人大工作整体水平。

各位代表！上述成绩的取得，是市委高度重视和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全体市人大代表、常委会组成人员和机关工作人员履职尽责、辛勤工作的结果，是市政府、市监委、市中级人民法院和各县（市、区）密切合作、团结协作的结果，是全市人民充分信任、大力支持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市人大常委会表示衷心感谢！

常委会工作还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主要是：立法工作的实效需要进一步提升，监督工作的机制方式有待完善，服务代表依法履职的渠道有待拓展，基层人大工作存在薄弱环节，自身建设与新形势新要求还有一定差距。常委会将虚心听取各方面意见建议，不断加强和改进工作。

2021年的工作安排

2021年是建党100周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市人大常委会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和赣州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落实省委“五个作表率”要求，按照市委五届十次全会部署，围绕“三大战略”，聚焦“六大主攻方向”，着力提升立法、监督、决定、任免、代表工作和自身建设水平，为推动我市“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奋力开创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新局面贡献人大智慧和力量。

一、持续筑牢思想根基

坚定自觉地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深刻认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打通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的重要制度平台 and 有效载体，牢牢把握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人民至上、坚持服务大局、坚持依法履职的重要原则，不断巩固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的思想基础。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初始发祥地的独特优势，争取全国人大代表学习班在我市常态化举办，协助做好中华苏维埃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召开90周年纪念活动，加强初始发祥地宣传推介，推动各地各级人大代表到瑞金追根溯源、接受人大制度初心使命教育，打响初始发祥地品牌。

二、提升地方立法质量

把立法工作放在全市工作大局中谋划推进，坚持急用先行，区分轻重缓急，科学编制今后五年立法规划，落实年度立法计划，不断提高立法质量和效率。接续做好

燃气管理条例审议修改和报批等工作。围绕规范物业管理活动，制定物业管理条例，推动有效预防化解物业服务管理方面的矛盾纠纷。围绕加强生活垃圾分类，制定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规范生活垃圾分类，促进城乡人居环境改善。开展历史文化街区和历史建筑保护、扬尘污染防治立法调研，为制定相关条例做好准备。加强立法宣传，推动我市出台的法规纳入普法重要内容。强化备案审查，组建备案审查专家库，建立健全备案审查工作年度报告制度。完善地方立法研究基地、立法专家库和基层立法联系点建设，夯实立法工作基础。

三、强化精准有效监督

紧扣全市发展大局，选准议题，用好方式，健全机制，强化跟踪，实施正确有效监督，推动市委决策部署和法律法规贯彻实施。加强经济工作监督，听取审议《关于打造对接融入粤港澳大湾区桥头堡的意见》落实情况专项工作报告，组织开展评议法院系统服务保障营商环境优化工作情况，开展科技创新平台建设、纺织服装产业转型升级、中心城区五区一体化、文化旅游新业态发展等专题调研，听取审议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情况综合报告，做好计划预算审查监督，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加强民生工作监督，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专题调研，配合省人大开展助推乡村振兴活动，听取审议医疗保障、水利建设等专项报告，开展残疾人权益保障专题调研，推动民生工作做得更实。加强生态环保监督，听取审议污染防治攻坚战情况专项报告并开展专题询问，配合省人大环保赣江行，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加强法律实施监督，检查宗教事务条例、客家围屋保护条例实施情况，开展法院一站式多元解纷和诉讼服务体系建设专题调研，听取检察院诉讼监督工作情况报告，促进依法行政、公正司法。推进上下联动，联合各县（市、区）人大围绕“一核五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发展的重点工作组织代表集中视察。

四、更好发挥代表作用

坚持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和参加座谈等制度，组织代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开展视察调研，积极邀请代表参与常委会工作。建立重点建议常委会领导领衔督办机制，听取代表意见建议B类件二次办理情况报告，提升代表建议办理质量。开展代表联络工作站星级创建工作，推动联络站由“全覆盖”建设向“常态化”管理、“规范化”运行转变。加大代表学习培训力度，提升代表履职水平。强化代表履职监督，完善代表履职档案管理，优化代表履职网络平台，加大代表工作宣传力度。指导基层积极探索街道人大代表会议制度、代表开展国防法律法规监督等创新实践。按照市委部署，做好市人大换届选举各项工作，加强县乡人大换届选举工作指导，确保依法有序、风清气正。

五、切实加强自身建设

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巩固深化主题教育成果，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坚定不移把全面从严治党引向深入，建设让党放心、让人民满意的模范机关。健全完善各项学习制度，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深入学习宪法法律和人大业务知识，建设学习型机关。加强人大宣传和理论研究，强化对县乡人大工作的联系指导，抓好深圳赣州两市人大合作框架协议落地落实，凝聚新时代人大工作强大合力。

各位代表，新蓝图令人振奋，新征程更需奋进！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坚强领导下，感恩奋进、锐意进取，为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赣州篇章作出新的贡献，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

